

上海海得控制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2 年度述职报告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本人作为上海海得控制系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在 2012 年的工作中充分履行独立董事职责，恪尽职守，勤勉尽责，维护了公司和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利益。现将 2012 年度履行独立董事职责情况向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述职如下：

一、2012 年度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情况

本人积极参加公司股东大会及董事会，详细了解公司情况，认真审阅各次会议的议案及其相关材料，并发表了自己的意见和建议。

2012 年度，公司共召开 4 次董事会，本人均亲自出席，对上述董事会各项议案无提出异议的情况。

2012 年度，公司共召开 1 次股东大会，本人亲自出席。

公司在 2012 年度召集召开的董事会、股东大会符合法定程序，重大经营决策事项和其他重大事项均履行了相关程序，合法有效。

二、发表独立意见的情况

1、2012 年 4 月 23 日召开的四届十六次董事会，本人发表了对外担保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往来、2011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公司 2012 年度对外担保额度、公司 201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第五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和第五届董事会董事津贴的独立意见。

2、2012 年 5 月 22 日召开的五届一次董事会，本人发表了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及其薪酬的独立意见。

3、2012 年 7 月 26 日召开的五届二次董事会，本人发表了公司 2012 年上半年对外担保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往来的独立意见。

4、2012 年 10 月 25 日召开的五届三次董事会，本人发表了关于关联交易事项的独立意见。

三、对公司 2011 年度审计报告审议情况

报告期内，本人根据监管部门要求和公司《独立董事年报工作制度》的相关规定，勤勉尽责，先后两次与注册会计师进行了当面交流，确定公司 2011 年度报告审计的时间安排和工作计划、就年报审计中发现的问题交换意见，并在此基础上认真审阅公司年报审计的相关资料及年报审计机构出具的 2011 年审计报告。

四、对公司进行现场调查的情况

2012 年度，本人对公司进行了多次走访，积极与公司人员进行沟通，时刻关注外部环境及市场变化对公司的影响，查阅有关资料，充分、深入的了解公司的生产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关注公司内控体系的建立和完善，对公司的重大事项进展能做到及时的了解和掌握，同时对于需经董事会审议的各类事项，如对外担保、关联交易等情况，本人详实听取相关人员汇报，评估可能产生的风险，在董事会上发表意见行使职权，有力地促进了董事会决策的科学性和客观性。

五、保护投资者权益方面所做的工作

报告期内，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本着为投资者负责的态度，本人认真勤勉地履行独立董事的职责，对公司的重大事项认真调研，并根据自己的专业知识审慎发表意见，独立、客观地行使表决权；及时掌握公司对外信息披露情况，持续关注公司信息披露工作，督促公司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不断学习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尤其注重涉及到规范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和保护社会公众股东合法权益等方面的法规的认识和理解，提高保护公司和社会公众投资者权益的思想意识，切实维护公司利益和股东权益。

六、其他工作情况

- 1、无提议召开董事会的情况；
- 2、无提议聘用或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
- 3、无独立聘请外部审计机构和咨询机构等。

七、联系方式

电子邮件: gzhx600607@hotmail.com

2013 年, 我将更加尽职尽责, 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对独立董事的规定和要求, 继续担负起作为公司独立董事应有的责任, 谨慎、认真、勤勉、忠实的履行职责, 深入了解公司的生产经营和运作情况, 加强同公司董事会、监事会、经营管理层之间的沟通和合作, 为公司董事会提供决策参考建议, 为提高公司决策水平和经营业绩, 维护公司整体利益和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不受损害切实做好自己的工作。希望公司在新的一年里, 更加稳健经营、规范运作, 增强公司的赢利能力, 使公司持续、稳定、健康的向前发展, 以更加优异的业绩回报广大投资者。

独立董事: 顾中宪

2013 年 4 月 22 日